重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关于开展2018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和市外引才工作人员（编制内）体检工作的通知

各位考生：

根据《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重庆市事业单位考核招聘工作人员办法>等6个公开招聘配套文件的通知》（渝人社发〔2016〕281号）、《重庆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下半年委属事业单位工作

人员公开考核招聘工作的通知》和《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关于组团赴市外高校引进高层次医学人才和医学类毕业生的通知》等文件规定，现将办理体检事宜通知如下：

一、体检安排

1、集合时间：2019年1月24日上午8点30分

2、集合地址：市六院综合楼一楼

3、联系人：柯桂红、联系电话：15998983451

二、注意事项

1、体检者带上本人身份证。

2、自带近期二寸免冠照片一张。

3、体检费用：男性约为477.8元，女性约为481.8元。费用自理，多退少补。

4、请自带黑色签字笔或钢笔。

5、体检须知（详见附件）

重庆市第六人民医院

 2019年1月18日

附件：

**体 检 须 知**

 **--公务员/事业单位公招人员**

 为了准确反映受检者身体的真实情况，请注意以下事项：

1.应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

2.体检者带上本人身份证，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后果自负。有手术史者请带上相关手术记录.

3.体检表上贴近期二寸免冠照片一张。

4.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勿熬夜，不要饮酒，避免剧烈运动。

5.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超等检查，请在受检前禁食8-12小时。

6.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待经期完毕3-5天后再行补检；怀孕或有可能已受孕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勿做X光检查,怀孕者需提供怀孕证明一并带到体检医院。

7.体检当日请穿着轻便服装和软底鞋，应避免穿戴有金属饰品及印花的衣物（包括连衣裙、连裤袜及胸罩），勿携带贵重饰品。

8.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勿漏检。若自动放弃某一项检查项目，将会影响对您的录用。

9.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加必要的相应检查、检验项目。

10.如对体检结果有疑义，请按有关规定办理。

11.体检费用按照物价标准执行。

12.体检表第二页由受检者本人填写（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要求字迹清楚，无涂改，病史部分要如实、逐项填写，不能遗漏。请自带黑色签字笔或钢笔。

13.体检完毕，请将指引单及公务员体检本交至前台，等候离院通知方可离开医院。

14.体检特别说明：留取尿液时，请务必留取中段尿液及注意留取前的清洁卫生，测血压及心电图之前请勿剧烈运动并安静休息15分钟，如果是矫正视力者，请务必戴上眼镜。